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傳 真：02-2653-1062
聯絡人及電話：高先生 02-2787-7339
電子郵件信箱：kaobengod@fda.gov.tw

800

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5號5樓之9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1300491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(含附件)影本各一份

主旨：檢送本部104年6月23日部授食字第1041300273號及104年
6月25日部授食字第1041301114號發布令(含附件)共2份，
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旨揭發布令分別如下：

- 一、修正「食品業者登錄辦法」第一條、第四條。
- 二、廢止「食品添加物業者依據食品業者登錄辦法第四條其
單、複方食品添加物產品應登錄之內容」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法規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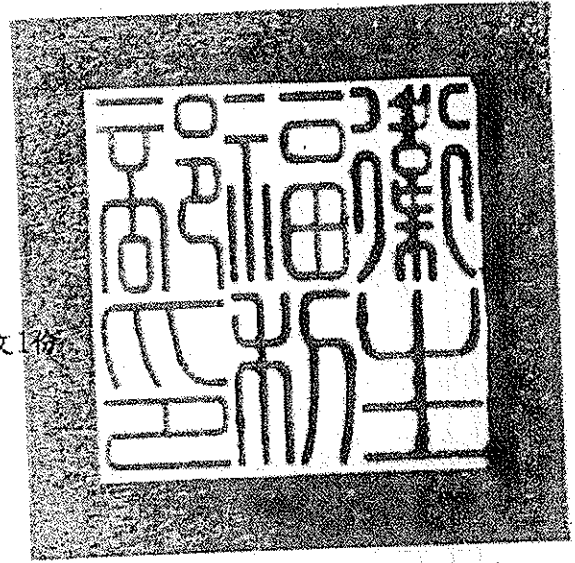
部長蔣丙煌

裝

訂

線

衛生福利部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23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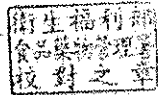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1300273號

附件：食品業者登錄辦法第一條、第四條修正條文1份

修正「食品業者登錄辦法」第一條、第四條。

附修正「食品業者登錄辦法」第一條、第四條

副本：本部法規會



部長蔣丙煌